

证券代码：600622

股票简称：嘉宝集团

编号：临 2017-061

债券代码：122333

债券简称：14嘉宝债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4 嘉宝债”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回售代码：100929
- 回售简称：嘉宝回售
- 回售价格：按面值人民币100元/张
- 回售申报日：2017年9月6日、2017年9月7日、2017年9月8日
- 回售申报有效数量：802,010张(80,201手)，回售金额为80,201,000元(不含利息)
- 回售兑付日：2017年10月23日

根据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前名称为“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1日披露的《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于2017年9月1日披露了《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4 嘉宝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8）及《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4 嘉宝债”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9）；并于2017年9月4日、9月5日、9月6日分别披露了“14 嘉宝债”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的第一次、第二次和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 2017-050、临 2017-051 和临 017-052）。投资者

可在回售申报期（2017 年 9 月 6 日、2017 年 9 月 7 日、2017 年 9 月 8 日），将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4 嘉宝债”债券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的价格为 100 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4 嘉宝债”公司债券本次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 802,010 张(80,201 手)，回售金额为 80,201,000 元。因此，2017 年 10 月 23 日公司需发放回售资金 80,201,000 元(不含利息)。

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14 嘉宝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及面值变化如下。

单位：张/元

回售前数量/面值	回售数量/面值	回售后数量/面值
9,600,000/960,000,000	802,010/80,201,000	8,797,990/879,799,000

特此公告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八日